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完成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事项，本次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合计 26,941,720 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规模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回购方案尚未实施完毕，已累计回购股份总计 31,695,4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股份数量为 26,941,720 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范围为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以及符合本计划草案规定的条件并经董事会同意的其他人员。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查验结果，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总数为 78 人，共计认购持股计划份额 78,939,240 份，每份份额为 1 元，共计缴纳认购资金 78,939,240 元，对应认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 26,941,720 股。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过户情况

（一）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的开户手续。证券账户名称为：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二）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6,941,720 股股票已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账户“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该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上述股份过户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最长 36 个月，分三期解锁，均自《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参与对象首次授予部分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首次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三）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在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参与对象的交易相关提案时回避表决。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五、后续进展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